

特 急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会〔2021〕12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

为科学规划、全面指导我省“十四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根据财政部《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和《广东财政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有关要求，我们制定了《广东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为确保《规划》落地实施，省财政厅将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各地制定的本地区《规划》实施方案及实施进展情况，请及时反馈省财政厅（会计处）。

附件：广东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



附件

广东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科学规划、全面指导我省“十四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根据财政部《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和《广东财政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划。

一、“十三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回顾

“十三五”时期，我省会计工作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积极贯彻实施会计准则制度，大力推进“放管服”改革，强化会计行业监管，加强会计人才队伍建设，推动粤港澳会计服务合作，较好地发挥了会计管理在维护财经秩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

（一）会计法律法规有效贯彻执行。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等法律法规普法宣传，创新普法方式，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推动会计普法教育；拓宽宣传渠道，与相关职能部门联合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增强普法力度，将普法工作融入业务办理、日常监管及专项整治的各个流程环节。广泛收集实施意见，跟踪法律法规执行效果，积极参与财政部法律法规修订工作，为相关法规制度完善提供意见参考。

（二）会计准则制度全面落地实施。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贯彻

实施工作，强化宣传培训和跟踪落实，切实规范企业会计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扎实推进政府会计改革工作，全面深化预算单位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改革，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系统实现与资产管理、部门决算、财务报告系统的数据联通，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工作。截至 2020 年底，我省市、县三级全面实现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行政事业单位全部完成单位内控报告编报。

（三）“放管服”改革积极稳妥推进。简化行政审批流程，持续精简材料清单、优化办理流程、压缩审批时间，完成省级行政审批事项委托地市实施工作。在我省自贸试验区内顺利开展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设立审批和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告知承诺”改革。率先全国启动行业电子证照改革。

（四）注册会计师行业监管不断增强。行政审批业务合规性增强，各审批环节有规可依，有章可循。协同机制基本建立，与行业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建立联席会议机制，实现信息共享，共同促进行业健康发展。“有照无证”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清理工作有序开展，行业治理初见成效，行业秩序逐渐规范，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质量优先，做强做优。

（五）会计人才队伍结构更加合理。深化会计人员职称制度改革，我省会计人才队伍结构持续优化。截至 2020 年底，我省具有初级会计资格 68.9 万人，中级会计资格 19.4 万人，高级会

计师职称 0.95 万人，正高级会计师职称 139 人；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 10,746 人，非执业会员 21,736 人；选拔培养省级会计、注册会计师行业高端人才 200 人，已完成培养通过考核毕业 146 人，正在培养 50 人；我省累计 114 人分别入选财政部各类高端会计人才培训班。各层次会计人才培养协同推进，为我省会计行业改革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六）大湾区会计交流合作持续深化。搭建粤港澳注册会计师行业交流合作平台，建立“粤港澳会计师事务所合作联盟”，推进三地行业市场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聘请香港会计专业人士担任省财政厅会计咨询专家，发挥香港会计专业人士积极作用，促进粤港澳大湾区会计事业繁荣发展。

在肯定我省“十三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取得成绩的同时，应当正视我省会计工作中仍存在问题 and 不足，主要表现在：会计法治实施仍需加强、会计服务行业监管仍需增强、会计审计工作质量仍需提升、会计人才结构仍需优化、会计审计工作数字化转型仍需加快、会计职能仍有待拓展、大湾区三地会计审计实质合作仍待加强。这些问题需要在“十四五”时期通过制度创新、体制优化、机制变革切实加以解决。

二、“十四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面临形势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会计作为宏观经济管理和市场资源配置的基础性工作，在服务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贯彻

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作用，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同时也面临着诸多挑战。

——从国内看，经济增长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显著增强，会计在经济发展、营商环境优化和宏观经济决策等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同时，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经济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中新的商业模式层出不穷，会计工作在职能职责、组织方式、处理流程、工具手段等方面发生着重大而深刻的变化，挑战与机遇并存。

——从粤港澳大湾区看，粤港澳三地在法律体系、金融制度、税会差异、会计监管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限制了三地经济的充分融合。国际经贸往来和跨境资本流动，对跨境会计、审计合作及监管等提出了新要求，同时也提供了制度创新动力。

——从省内看，作为全国经济的领跑者，涌现大量新型业务和商业模式，现有会计审计技术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面临重大挑战，但也为会计审计技术变革发展提供了历史性机遇。我省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依旧突出，共同富裕任重道远，会计审计工作在服务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将有较大的发挥空间。

面对这些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新机遇，要求推进会计法治建设、有效实施会计标准、加大会计执法宣传，要求会计人员持续提升素质、加速转型，要求会计管理部门继续转变观念、

创新管理、改进方法，在认真总结过去五年成绩经验基础上，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助推会计工作运用新技术、融入新时代、实现新突破，扎实推进会计改革与发展各项工作，助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会监督和会计服务业发展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管理工作全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和公共利益为根本目的，扎实推进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切实抓好行业和会计人才队伍“两个管理”、持续强化法治化和数字化“两个支撑”、努力实现会计职能对内对外“两个拓展”，积极推动我省会计事业取得新成绩、实现新跨越。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对会计改革与发展的全面领导，

完善党领导下会计管理工作的制度机制，提高会计工作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会计改革与发展目标任务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坚持依法治理**。坚持强化会计法治建设，持续推动会计普法、执法工作，加强会计监督、加大违法惩处力度、提升职业道德，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强根基、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从我省会计工作实际情况出发，围绕会计管理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不断推进会计管理机制、方法的创新和应用；围绕实体经济模式发展对会计变革的需求，不断推进会计技术创新和应用，全面持续推动会计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坚持融合发展**。坚持会计工作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管理工作全局的理念，谋划、布局会计工作，以数字化技术为支撑，推动会计工作与地方经济管理工作、单位经营管理活动深度融合，充分发挥会计工作基础性作用，不断提高会计工作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效能。

（三）总体目标

“十四五”时期，我省会计改革与发展的总体目标是：会计法治化进程与管理水平居于全国前列，会计人员素质得到大幅提升，会计职能作用得到进一步拓展，会计基础性服务功能得到充分发挥，会计服务行业监管得到切实加强，更好服务我省经济社

会发展大局和财政管理工作全局，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会计审计标准体系实施更加有效。**对会计准则体系、管理会计指引体系、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会计信息化标准体系以及注册会计师职业准则体系等各类会计审计标准体系实施情况的跟踪反应机制更加及时高效，切实推动各类标准体系得到有效实施。

——**会计审计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会计审计领域“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深化，会计审计秩序进一步规范，执业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服务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行业信誉度不断增强，跨部门、多维度的行业监管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监管合力进一步增强。打造10家左右实现一体化管理、信誉良好的品牌会计师事务所，培养一批做优做特、做专做精中小会计师事务所。会计服务行业进一步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人才队伍结构持续优化。**以我省经济发展需求和会计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创新会计人员培养方式方法，完善会计人才评价体系和评价手段，丰富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内容，推动会计人员职业道德、专业技能与综合素养全面提升，会计人才结构更加合理，高素质会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

——**会计法治更具刚性约束。**贯彻实施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刚性要求和法律约束得到强化，会计监督体制机制更加健全有

效，会计监督执法力量得到充实，会计监督检查方式得到丰富，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法治氛围不断浓厚，为经济平稳运行和市场健康发展提供有效法治保障。

——会计职能实现拓展升级。以数字化技术为支撑，以推动会计审计工作数字化转型为抓手，健全完善各种会计审计数据标准和安全使用规范，形成对内提升单位管理水平和风险管控能力、对外服务财政管理和宏观经济治理的会计职能双向拓展新格局。

四、主要任务

（一）加强会计审计标准体系的执行实施

1. 持续推进企业会计准则实施。建立会计准则实施联系点，加强企业会计准则实施前模拟测试，紧密跟踪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目的发展。多措并举持续加强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尤其是新准则制度的宣传培训，促进企业、会计师事务所等学习理解掌握会计准则制度，提高会计准则执行效果。加大调查研究力度，优化企业会计准则实施快速反应机制，及时跟踪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收集渠道，确保数据来源真实完整，提高问题收集质量。加强与地区监管部门、企业、会计师事务所等在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沟通联系，加强信息共享与沟通，及时向财政部反馈。

2. 持续推进政府及非营利组织会计准则制度实施。扎实推进

行政事业单位、非营利组织等会计规范的深入实施，持续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实施，为单位开展会计核算提供有力支撑。多措并举开展宣传培训，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结合各行业特定业务场景探索多元化培训模式，及时总结先进经验和做法并加以推广，强化师资力量培训，加大调查研究和督察力度。

3. 持续推进注册会计师职业准则实施。紧密跟踪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的实施情况，及时回应行业关切问题，提高注册会计师理解和执行职业准则的能力。深入研究新技术对审计行业服务手段、服务质量、服务效率和服务风险的影响。加强审计职业道德体系建设，加强职业道德规范宣传，强化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的贯彻实施，筑牢执业道德底线，稳固诚信执业生命线。

（二）全面推动会计审计业高质量发展

1. 依法整治行业秩序。以全面提升注册会计师行业服务国家建设能力为目标，坚持系统思维、统筹协调、从严监管、综合施策，加强财务审计秩序整顿规范，紧抓质量提升主线，守住诚信操守底线，筑牢法律法规红线。坚持监管与服务并重、治标与治本结合，建立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联席会议机制。建立健全监管合作机制，完善政府行政管理、行业自律管理相互协调、相互配合、相互支撑的监管格局，形成监管合力。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着力整肃会计师事务所无证经营、注册会计师挂名执业、网

络售卖审计报告、超出胜任能力执业等行业乱象，坚决纠正会计师事务所串通舞弊、丧失独立性等违反职业规范和道德规范的重大问题。对于恶性竞争，扰乱行业秩序的行为，加大处罚力度，梳理并曝光典型案例。

2. 强化行业日常管理。加强信息化监管手段，对接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信息平台，提升监管效能。统筹推进落实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基础性制度清单，及时跟进健全我省相关制度规定。加强会计师事务所股东（合伙人）新增退出备案管理。积极推动改善执业环境，引导社会舆论和市场预期，促进社会公众了解和关注注册会计师行业，支持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建立行业诚信体系，并与“双随机一公开”的监管工作相结合，建立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和评价体系，探索制定本行业本领域的信用监管标准，实施差异化的精准监管。

3. 优化行业执业环境和能力。提升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治理水平，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拓宽会计师事务所服务领域，引导会计师事务所差异化发展，强化品牌建设，开展会计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评估工作。鼓励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做精做专，每年从一体化管理、信息化管理、“专精特”发展等方面树立典型示范，推广先进经验。积极推动完善会计师事务所风险保障机制，采取建立风险保障基金和注册会计师执业责任保险等方式，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提升风险防御能力。指导国有企业科学选聘会计师事务所

所，引导形成以质量为导向的选聘机制，遏制恶性竞争，支持建立低价投标监测机制。积极打造注册会计师行业合作交流平台，服务我省企业参与和融入湾区经济合作与全球经济发展。支持粤东、粤西北经济欠发达地区会计审计业发展。强化行业自律，支持注册会计师协会依法履职，充分发挥协会作用。积极探索行业党建与行业治理相互融合的机制，推动行业党建质量和执业质量双提升。

4. 规范发展代理记账行业。依法依规监管和规范代理记账行业。充分发挥代理记账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自我服务、自律管理作用，支持行业协会建立、健全行业规范、行业诚信、专业标准、质量评价等制度体系。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加强对代理记账机构及其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依法惩处代理记账机构违法违规行为。加强行业协会管理，加强财政部门对行业协会的监督、指导，促进行业协会健康有序发展，做好相关行业的成长发展与监督约束。

5. 推动简政放权纵深发展。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我省会计行业“证照分离”改革工作，贯彻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监管权责改革和简政放权要求，做好行政审批事项“告知承诺制”改革，持续加强行政许可审批监管和会计行业监管工作。推动注册会计师行业、代理记账行业电子证照的应用推广，实现电子证照跨地区、跨部门共享。

（三）加强会计人才队伍建设

1. **完善会计人才评价体系。**探索建立以诚信评价、专业评价、能力评价为维度的会计人才综合评价体系，引导和教育广大会计人员提升能力、诚信执业。完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务管理制度，优化考务组织流程。继续深化会计人员职称制度改革，适时修订《广东省深化会计人员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完善评价标准，创新评价机制，推进评审工作信息化建设，组织做好会计职称评审工作，对粤东西北和基层一线会计人员建立绿色通道，充分发挥会计职称制度对会计人才培养的导向和引领作用。落实财政部推动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与注册会计师等职业资格考试科目互认，与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相互衔接的相关政策，畅通会计人才提升渠道。

2. **加强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培养。**配合财政部做好大中型企业总会计师、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负责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等群体及其后备人员培训培养工作。组织实施省级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作，科学合理设置课程，加强后续跟踪管理，着力提升培养质量。完善高端会计人才使用机制，推动将高端会计人才纳入各级政府高层次人才体系。加强省会计人才库建设，发挥高端会计人才服务会计改革与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积极支持各地市、各部门因地制宜开展高端会计人才培养使用工作。

3. **加强会计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以经济发展需求和行业

发展趋势为导向，优化培训资源，创新培训模式，完善培养机制，丰富继续教育内容和方式，建立多层次人才教育培养指导体系。积极推进继续教育信息化平台建设和应用。课程设置侧重实务操作层面的内容并兼顾中低端会计人才的差异需求，兼顾欠发达和发达地区的差异需求。鼓励、引导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会计行业组织（团体）、企业等参与会计人员培养培训，共同提高会计人员能力水平。

4. 推动应用型会计人才培养。按照“产、学、研”一体化发展思路，推动高校和企业、会计师事务所合作互动，共建实践教学基地，高端会计人才进高校课堂授课，促进高校和实务界代培实践合作。加强村级会计人员培训力度，提升专业素质。

（四）全面推进会计法治建设

1. 加强会计法律法规执行监督。围绕深化财会监督的要求，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采用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相结合、随机抽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日常业务备案和执业质量检查相结合等方式，加大对上市公司、国有企业、金融企业等实体以及行政事业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情况的检查力度，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曝光典型案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修订情况，开展相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严格履行职责，优

化执法检查机制，充实检查力量，综合执法力量，加强信息共享，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相互贯通、相互协调，切实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2. 推进会计诚信建设。加强会计诚信教育，将会计职业道德作为会计人才培养、评价、继续教育的重要内容，在财会类专业教育中加强职业道德课程建设，不断提升会计人员诚信素养。强化对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的遵循，并以独立性监控为重点，积极推动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的贯彻落实。加强会计诚信机制建设，依托会计管理信息平台，实现跨层级、跨部门、跨系统数据互联互通，建立失信惩戒机制。加强会计诚信文化建设，把法律规范和道德规范结合起来，营造全行业守法、合规、诚信的向善向上氛围。

3. 强化会计法制宣传。创新运用多种方式开展会计普法教育，加强对新出台会计法律法规制度等的解读，充分利用立法过程同步推进宣法普法，指导督促会计审计人员掌握法规制度、依法开展会计审计工作。加大典型案例曝光力度，对全社会、全行业形成警示。普法教育与院校教育相衔接，与大中专院校加强沟通联系，积极在大中专院校学生中加强宣传会计法律法规以及最新会计准则。

（五）加快会计审计与会计管理工作数字化转型

1. 积极推动会计工作数字化转型。开展企业财务报表数据共

享试点和电子发票应用，开展电子入账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推广应用试点，逐步建立跨平台、结构化的会计数据库，推动政府部门间会计数据共享。推动企业将内控制度和流程嵌入信息系统，推动行政事业单位、试点乡镇街道等基层行政单位借助信息化手段提升内部控制。

2. 积极推动审计工作数字化转型。鼓励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拓展数字经营业务、探索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数字化转型，力争培养 10 家左右数字化转型示范会计师事务所。推动大型会计师事务所持续建设一体化管理平台，助力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化建设，提升内部管理信息化水平。推进审计作业数字化转型，引导省内大型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运用前沿信息技术，打造智能审计作业平台、集中数据平台及共享平台，实现远程审计、大数据审计和智能审计。组织对市场上成熟产品进行评审和推荐，实现二次开发，引导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选购智能作业辅助系统，或向市场租赁具有智能审计作业功能的公共云平台，以适应企业信息化发展、新兴商业模式转化及质量和效率管理的要求。协调机构数据共享，引导会计师事务所与平台公司、大数据公司、软件供应商、开发商合作，探索在数据治理、云计算、数据挖掘、软件系统开发、信息技术工具共享等领域的合作模式，全面提升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化水平和数字化转型能力。

3. 积极推动会计管理工作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会计行业管

理一体化平台建设，持续更新会计人员信息，完善会计人员信用信息，建立会计人员诚信档案，加强对会计人员信息的使用，有效发挥平台社会服务功能，提高会计人员管理效率。着力解决信息孤岛问题，实现省内会计管理机构间会计人员数据共享。挖掘运用会计行业管理大数据，增加会计服务行业监管功能，与注册会计师、代理记账、资产评估等行业管理平台间实现监管互联，强化监管手段。

（六）大力推动会计职能拓展

1. **推动会计职能对内拓展。**加强管理会计的政策指导、经验总结和应用推广，推进管理会计在加速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促进企业有效实施经营战略、提高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加强管理会计在行政事业单位的应用推广，为行政事业单位提升内部治理水平作出有益探索。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的政策指导和监督检查，强化上市公司、国有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建立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的主体责任，为各类单位加强内部会计监督、有效开展风险防控、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夯实基础。

2. **推动会计职能对外拓展。**服务政府决策和监管，推动财务数据的有效分析应用，以会计数据库为基础，利用信息化手段，探索开发分析及监管模型，为职能部门评估我省经济运行效果、做好相关政策决策以及开展财政监督提供信息支撑。服务企业可持续发展，探索总结推广现代会计服务业在推动社会价值创造中

的实践经验，及时总结推广数据增信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会计改革创新成果，发挥会计职能在市场资源配置中的作用，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支撑。服务乡村振兴，根据各地发展水平与经济特色，推进符合当地农村会计基础的村账镇管、代理记账、镇级统一核算等多种模式，增强农村会计的专业化、标准化和规范化，树立一批农村会计工作典型。健全财务公开制度，稳定和加强村级会计人员队伍，出台岗位职责指引，推动农村会计工作从单一核算拓展为核算、决策参谋和监督，发挥会计工作在农村与农业治理中的作用。

（七）积极发挥会计工作服务财政管理的作用

服务政府预算管理，推动预算单位深化政府会计改革，完善会计核算基础，为推进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等工作奠定基础。加强政府资源资产清理盘活和共享共用，推动构建“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格局。服务资产管理，积极推进交通、水利和市政等公共基础设施在“十四五”期间全部入账核算，力争全面反映资产“家底”，为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供支撑，夯实国有资产报告编制基础。落实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要求，以数字财政为支撑，统一全省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推动单位会计核算与预算编制、执行、财政总会计核算等环节有效贯通。推进预算单位财务管理系统统建和使用推广工作，通过“统一平台、集中功能、内嵌规则、联通数据”，实现单位内部

财务管理全业务一体化、全流程电子化办理，为单位强化财务内控管理提供信息化支撑。加强对政府会计信息的分析应用，为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和财政可持续性提供信息支撑。

（八）推动粤港澳大湾区会计审计业发展

1. **打造湾区人才新高地。**推动财政部关于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若干财政措施落地，宣传国家关于对港澳会计专业人士在内地执业实行国民待遇的相关政策，提升我省会计师事务所海外服务能力，助力我国“一带一路”倡议发展。积极推动建设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会计人才高地，培养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发展的复合型会计人才。

2. **发挥湾区科技优势。**发挥粤港澳大湾区科技优势，树立“变革融合、提质增效”榜样。利用大数据、云会计等现代化会计服务，增进大湾区内会计资源信息共享，提升沟通协调效率和信息质量，将准则等效互认成果落实到跨境投资环境、资本市场融通、经济贸易交流等实处，实现整体利益共赢。探索建立湾区会计师事务所信息服务平台，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在湾区执业政策查询、信息咨询等便利。

3. **培育湾区服务新动能。**支持、鼓励内地和港澳会计师事务所在横琴粤澳和前海深港两个合作区开展深度合作，融合优势资源，服务湾区客户。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对接湾区企业，拓展湾区客户资源，创新服务供给，为湾区企业“走

出去”提供专业服务，拓展“一带一路”倡议下的境外市场业务。

（九）加强会计研究与会计智库建设

1. **提升会计研究水平与影响力。**凝聚我省与港澳学界和实务界的研究力量，分专题组建会计准则、审计准则、政府会计、数智会计等研究小组，长期跟踪研究领域最新进展，向政府部门提供咨询，向社会提供培训。推动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研究，服务国家“碳达峰”与“碳中和”重大战略。关注我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开展前瞻性、战略性研究。完善专题研讨等学术活动机制，创新理论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机制，为有关政策的制定完善和有效实施提供科学论证和决策参考。加强与港澳会计学界的学术交流与合作，定期举办会议，更好地服务于粤港澳三地经贸往来和资本流动。

2. **加强会计智库建设。**提高智库建设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制定符合智库现代化发展的灵活政策。智库的构成要兼顾范围和质量，满足多方面的需求。保持高端智库与决策部门的畅通交流、有效互动，避免与决策需求脱节、与实践需求脱节。支持粤港澳等高校高端会计智库的发展。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财政部门要重视和加强会计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加强财会监督工作要求，统筹谋划，组织协调，确保规划有效落实；指导、督促会计管理机构、会计行业组织、

会计学会等加强协作、抓好落实，共同推进会计管理工作；各地财政部门应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本地区具体实施方案，确保各项改革发展任务落地见效。

（二）健全会计管理机构。各地财政部门要高度重视会计管理机构和队伍建设，进一步健全会计管理机构，增强会计管理能力，落实会计管理经费，为会计改革与发展提供重要的组织、人力资源和资金保障。各级会计管理机构要增强服务意识，用好会计工作联系点制度，抓好窗口建设，进一步提升会计管理工作效能和服务质量。

（三）营造良好实施氛围。各地财政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规划的总体要求、目标任务，争取社会各界对会计改革与发展的理解、重视、支持，为全面深化会计改革与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四）狠抓规划落地落实。各地财政部门要对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进行分解，并督促落实；要定期检查、评估规划落实情况，针对存在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附录

广东省“十四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指标

指标	2025年	属性
注册会计师行业规模		
1. 注册会计师行业从业人数	>4 万人	预期性
2. 有行业影响力的会计师事务所数量	>40 家	预期性
3. 注册会计师行业年收入规模	>180 亿元	预期性
4. 与港澳业界深度合作的会计师事务所数量	>10 家	预期性
代理记账行业规模		
5. 代理记账机构执业人数	>3 万人	预期性
6. 代理记账机构数量	>1.5 万家	预期性
7. 代理记账行业年收入规模	>36 亿元	预期性
会计人员队伍规模		
8. 具备初级资格会计人员数量	>100 万人	预期性
9. 具备中级资格会计人员数量	>30 万人	预期性
10. 具备高级资格会计人员数量	>1.7 万人	预期性
高端人才培养数量		
11. 入选财政部各类型高层次人才选拔培养数量	50 人	预期性
12. 培养省级会计、注册会计师行业高端人才数量	400 人	预期性
13. 对企业总会计师、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部门负责人年均培训数量	600 人	预期性
14.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年均培训人数	400 人	预期性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会计司），省档案馆。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1月28日印发
